

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5月25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及相关人员，会议于2018年5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。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5人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性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浙江驿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公司为快递业务发展及布局的需要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福杉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福杉投资”）拟与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圆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上海中通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、申通投资管理（舟山）有限公司、百世物流科技（中国）有限公司、上海云锋麒泰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及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签署《关于浙江驿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》。

福杉投资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71,666.6657万元投资浙江驿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驿栈”），本次投资后，福杉投资共持有浙江驿栈10%的股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30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

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5月30日